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 1 日起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 9 日，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华兴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2019 年度上述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人民币 120 万元。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2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证券期货从业资格、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尚未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了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二) 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33 名、注册会计师 252 名、从业人员总数 500 余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200 余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黄玉润，注册会计师，1996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

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远乐，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三） 业务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7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52 亿元，证券业务 5256 万元。2019 年度为包括 36 家上市公司在内的 652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房地产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 执业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黄玉润（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3 年，吴远乐（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3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杨俏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俏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 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2019年11月收到厦门证监局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8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一份。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黄玉润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远乐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财务审计机构,从1997年至2019年已连续2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内控体系有比较详细和全面的了解,能够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2019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年审注册会计师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重视保持与公司尤其是审计委员会的沟通与交流,工作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地完

成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相关业务的工作要求。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